 **加 工 承 揽 合 同**

**枣矿集团**

ZAOKUANG GROUP CO.,LTD

**定作方：枣庄矿业（集团）付村煤业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：**

**承揽方：山东神州机械有限公司**   **签订地点 ：付煤公司**

**成立方式：评审 签订时间 ：2019年9月20日**

一、 修缮.修理 （加工/定作/承揽/修缮修理）、数量、金额、交货时间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内容 | 规格型号 | 单位 | 数量 | 单价(元) | 金额(元) | 交货时间 |
| 起重机维修 | 5T-24 | 台 | 1 | 8000 | 8000 |  |
| 起重机维修 | 32T | 台 | 1 | 50000 | 50000 |  |
| 起重机维修 | 3T | 台 | 1 | 30000 | 30000 |  |
| 起重机维修 | 3T-110L | 台 | 1 | 29800 | 29800 |  |
| 合计人民币金额（大写）：壹拾壹万柒仟捌佰元 ￥：117800 | | | | | | |

二、项目内容的质量技术标准： 执行行业技术标准，项目实行“三包”。

三、定作方向承揽提供技术资料、图纸的方式及保密要求： 承揽方在本合同履行完毕后应全部交付委托方提供的所有资料、图纸等；没有委托方授权，不得私自复印、对外泄露，否则，承揽方按合同标的物总金额3%/天向委托方支付违约金 。

四、验收标准、方法和期限： 维修后按第二项标准验收，如不合格发生费用由承揽方承担，异议期叁拾天。

五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本价格含税，货到验收合格后开具13%增值税专用发票挂账

六、交付（货）时间及地点：由承揽方按双方约定的时间2019年9月30日前维修完毕运送至定做方。

七、包装要求及费用负担：免费包装，汽运费用由承揽方承担。

八、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质保期为自双方验收合格后正常运行至日起，质保期壹年，在此期间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，由承揽方无偿给予维修，人为因素除外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正常使用时出现质量问题，承揽方除返修包换赔偿所有经济损失外，每影响使用壹天，承揽方给定作方按合同总价款的3%支付违约金，由于质量问题导致安全事故的全部由承揽方承担责任。

十、合同的变更、解除：双方协调一致后，变更、解除合同 。

十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依据《合同法》双方友好协商，协商不成，双方同意由枣庄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十一、其它约定事项：由承揽方开具13%增值税专用发票，合同金额含税含运费。

十二、本合同一式 伍 份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盖章（公章或合同专用章）后生效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定 作 方** | **承 揽 方** |
| 单位名称：枣庄矿业（集团）付村煤业有限公司 | 单位名称：山东神州机械有限公司 |
| 单位地址：微山县付村镇 | 单位地址：山东省泰安市 |
| 法定代表人： | 法定代表人： |
| 委托代理人： | 委托代理人： |
| 开户行： | 开户行： |
| 帐号： | 帐号： |
| 电话：0632-4067815 | 电话：18763237988 |
| 传真： | 传真： |
| 邮编： 277605 | 邮政编码： |